

【職安衛宣導】連假落實安全管理，平安過好年

◆提醒各單位於春節連續假期前，落實辦公室及所管轄場域、承攬/發包/委外業務等之安全管理，亦須注意年後開工安全：

1. 各項電器設備、延長線及火源應確實關閉，並拔除電源插頭，如因特殊需求須持續開啟，請確認設備正常，並有安全防護裝置(如過溫或過載保護裝置等)。
2. 如發現場所內電器設備(含電線、插頭)或插座等，有破損、劣化、融化變形、過熱或累積灰塵污垢等異常狀況，請勿使用並立即修繕或更換。
3. 實驗室之烘箱、高溫爐等加熱設備，請勿於無人在時使用，人員離開前請確實拔除插頭，避免因設備故障引發火災。
4. 實驗室所屬之毒性及關注化學品儲存場所應確實上鎖，並落實門禁管理，避免化學品外流及發生災害。
5. 承攬/發包/委外業務(如工程建設與維護、機械儀器安裝維護、環境維護、廢棄物清運或提供勞務等)：
 - (1) 除必要作業外，應盡量避免實施重大維修、動火及相關承攬作業。
 - (2) 假期前應切斷非必要之水、電、其他動力燃料來源，機具設備穩妥置放，確認施工圍籬設置妥當，必要時應上鎖、標示，並落實巡檢、稽核。
 - (3) 加強留守人員之防災認知及緊急應變程序，以確保事故即時通報及應變處理。

6. 開工(開始作業)前應實施安全檢查，確認無危害之虞，方可進行作業。

~環境安全科技中心關心您，預祝您新年快樂~